

南郑区汉山街道办 2025 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定标候选人公示(评定分离)

项目名称	南郑区汉山街道办 2025 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项目编号	E6107003541m5p61q		
招标人名称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南郑分局		
招标代理机构	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名称	温丽妮、王丽	联系电话	0916-88997702
开标时间	2026 年 1 月 4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汉中市交易中心四楼第三开标室
施工一标段定标候选人（排名不分先后）			
定标候选人	投标报价（元）	项目负责人及证号	工期
陕西鼎泰兴邦建设有限公司	779564.48	陈拓 陕 26111795815	240 日历天
陕西裕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93790.44	雷雨田 261181900019	240 日历天
陕西禹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05851.10	张华 陕 261181903974	240 日历天
施工二标段定标候选人（排名不分先后）			
定标候选人	投标报价（元）	项目负责人及证号	工期
陕西加辰奉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140902.04	符莉 陕 261212141524	240 日历天
陕西致诚建设有限公司	6167567.02	王俊红 陕 261232310058	240 日历天
中瑞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187553.97	王潇 陕 261111232018	240 日历天
安康市花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034216.41	王辉 陕 261101119444	240 日历天
陕西秦吉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6200923.96	丁康 陕 261070808521	240 日历天
公示开始时间	2026 年 1 月 6 日	公示结束时间	2026 年 1 月 8 日
1、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式确定中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规定施工一标段推荐 3 名定标候选人，施工二标段推荐 5 名定标候选人，定标候选人排名不分先后。			

2、以上定标候选人，经评标委员会审定，并予以公示，如有异议，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反映。

3、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3.1 提出异议的主体应当是参加招标的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

3.2 提出异议应当以书面形式提交。

3.3 书面材料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2）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3）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

（4）相关请求及主张；

（5）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6）如委托代理人办理，应当提供法人代表授权书，由法定代表人用不褪色的蓝色或黑色墨水签字或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同时还应加盖单位公章，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用不褪色的蓝色或黑色墨水签字或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同时还应加盖单位公章，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4 异议送达地点和联系方式：书面材料送至汉中市汉台区西一环路蓝天御苑小区商铺二层门面房南侧，同时将扫描件发送至邮箱：3209672565@qq.com